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69535527 号
申请日期 2023年02月13日
商 标

POLY

申 请 人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28层
代理机构 北京东方天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木材加工机；印刷机；缝纫机；洗衣机；冷凝塔；拉线机；泵（机器）；电焊设备；冷藏式自动售货机；自动售糖果机